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何 安 国

编制时间：二〇一五年八月三十日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

一、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 用地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建设用地 报件名称	株洲市田心大道三期			
申请 用地面积	15.9177	新增建设用地	14.7024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属和地类		合计	其中
	总计		15.9177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一) 农用地		14.7024	/ 14.7024
	其 中	耕地	10.6165	/ 10.6165
		园地	0.1339	/ 0.1339
		林地	2.0899	/ 2.0899
		牧草地	/	/ /
		其他农用地	1.8621	/ 1.8621
	(二) 建设用地		1.2153	/ 1.2153
	(三) 未利用地		/	/ /
圈内 分批 次或 项目 建设 用地	拟开发地块、项目名称或编号		规划用途	用地面积
	田心大道三期		交通运输用地	15.9177

续二

县（市、区）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公章)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市（州）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市（州）人民政府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签字)		日期	
备 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14.7024	—	14.7024	
其中：耕地		10.6165	—	10.6165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14.7024	10.6165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填表人：

征收土地方案

主管领导(签字):



刘小斌

编制时间:

2015.8.19.

土地征收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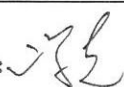
田心大道三期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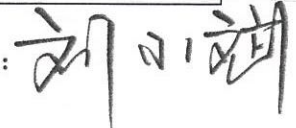
被征收（使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石峰区井龙街道办事处、龙头铺镇			
				村（农场）		郭家塘村、蛟龙社区			
权属情况				该宗地界址清楚，地类面积准确，无权属争议。					
征地 补偿 费用 标准 （使用国有土地参照补偿）	地 类			面积	区片等级	地类系数	补偿标准 （万元/公顷）	金额	
	一级类	二级类	权属性质						
	农用地	01	011	水田	5.5314	1	1.0	108	597.3912
		01	011	水田	4.3283	2	1.0	97.5	422.0093
		01	013	旱地	0.6192	1	0.8	86.4	53.4989
		01	013	旱地	0.1376	2	0.8	78	10.7328
		02	021	果园	0.1339	1	0.8	86.4	11.5690
		03	033	有林地	0.5687	1	0.6	64.8	36.8518
		03	033	有林地	1.5212	2	0.6	58.5	88.9902
		10	104	农村道路	0.0911	1	1.0	108	9.8388
		10	104	农村道路	0.2137	2	1.0	97.5	20.8358
		11	114	坑塘水面	0.6385	1	1.0	108	68.9580
		11	114	坑塘水面	0.6202	2	1.0	97.5	60.4695
		11	117	沟渠	0.0871	1	1.0	108	9.4068
		11	117	沟渠	0.2115	2	1.0	97.5	20.6213
	建设用地	07	072	农村宅基地	1.1271	1	1.0	108	121.7268
		07	072	农村宅基地	0.0882	2	1.0	97.5	8.5995
	未利用地								

续一

	名称	金额		
	青苗补偿费	39.0507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613.0094		
	房屋征购及设施费	6602.2340		
	土地费安置费	1541.4997		
补偿总费用		8795.7938	费用综合标准	552.5794 (万元/公顷)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276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65
安 置 途 径	货币安置	169		
	用地单位安置			
	农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社会保险安置	107		
	留地安置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注				

填表人: 

审核人: 

审批人: 

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株洲市人民政府（田心大道三期）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				
	自行补充									
补充耕地途径	☐ 占水田补水田 ☒ 占旱地补旱地 ☒ 占水田补改结合									
占用耕地地类	水田（公顷）			旱地（公顷）			水浇地（公顷）			
	9.8597			0.7568						
占用耕地质量等级	1等	2等	3等	6等	7等	15等	平均质量等别			
				10.6165			6等			
补充耕地项目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地类	抵扣面积	质量等别	平均质量等别		
	43022320130011		攸县渌田镇新江村土地开发项目		旱地	10.6165	8等	8等		
改造水田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改造水田面积	改造前质量等别	改造后质量等别	提高质量等别	平均提高质量等别			
耕地开垦费缴纳情况	收费标准		水田：9.8597 公顷*36 万元/公顷=354.9492 万元 旱地：0.7568 公顷*24 万元/公顷=18.1632 万元							
	缴纳金额		373.1124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耕地项目	预算编号			预计新增耕地	地类		完成年度			
					水田	旱地				

填报说明：“补充耕地途径”栏中，根据实际情况填报，可是一种途径，也可是多种途径结合；表中填报的质量等别均为国家利用等，平均等别取加权平均值。

五、供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元/平方米、年

[illegible]

续一

单位：公顷、元/平方米

提供方式	功能分区	供地面积	设定用途	评估价格	拟议单价	用地年限
划拨	田心大道三期	15.9177	交通运输用地	-		
建设 用地 指标 适用 情况 说明						